**附件2**

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评审诚信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了解了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受理、评审工作有关管理规定，在此郑重承诺：在参与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评审活动的全过程中，严格落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厅字〔2018〕23号）规定，严守科研诚信要求，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；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开展工作，为项目评审提供负责任、高质量的评审意见；在评审前、评审期间如接到请托电话、信息等影响公正性“打招呼”事项，将如实向评审组织方报告，杜绝以下行为：

（一）违反回避制度，隐瞒利益冲突；

（二）擅自委托他人代替自己开展咨询评审工作；

（三）违反公平公正原则，有参与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，采用不正当方式引导、影响咨询评审结果；

（四）擅自与被评审利益相关方联系、串通；

（五）索取、收受评审利益相关方的财物或其他利益；违反规定到被评审单位报销任何费用，利用评审专家的身份或影响力参与有偿商业活动；

（六）剽窃评审材料内容，或未经许可对相关材料进行复制、泄露、引用或留存；

（七）违反评审规定，透露评审过程中的专家意见或评审结果；违反保密规定，泄漏与评审有关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；

（八）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。

如有违反，本人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，包括但不限于取消评审专家资格，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，取消一定期限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，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。

 签字：

 日期：